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21〕313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湛江港东海岛港区 航道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你局《关于恳请办理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审批的请示》（湛交报〔2021〕223号）及相关资料等收悉。

厅于2021年3月组织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评审，设计单位根据评审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编。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关于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交通函〔2016〕6449号，以下简称《工可批复》），经研究，对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

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航道全长 4.571km，分为两段，其中 A 段航道长 2.773km，按满足 10 万吨级散货船满载乘潮单向通航标准建设；B 段航道长 1.798km，按满足 5 万吨级油船、LPG 船满载乘潮单向通航标准建设。

经审查，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符合《工可批复》的要求。

二、航道轴线

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位于湛江湾内东海岛与东头山岛之间，航道起点位于湛江港 30 万吨级航道的石头角航道和南三岛西侧航道转弯点附近，航道末端接入东头山南面港区水域。初步设计对航道轴线布置提出两个方案进行比选，方案一航道轴线位于中科炼化 30 万吨级码头回旋水域北侧，方案二航道轴线斜穿中科炼化 30 万吨级码头回旋水域，两个方案均能满足船舶进出港通航要求。综合考虑方案一船舶进出港与中科炼化码头船舶作业相互影响较小，通航保证率较高，同意初步设计推荐的航道轴线布置方案一。

推荐方案的 A 段航道轴线起点 D1 点位于该航道与湛江港 30 万吨级航道相交处，在 D2 点转向顺延至通用码头作业区和液体散货码头作业区水域分界线，分界点为 D3 点（A 段航道末端）。B 段航道轴线从 D3 点延伸至东头山南面港区水域，航道轴线末端位于 D5 点。A 段航道长 2.773km，B 段航道长 1.798km，航道总长 4.571km。

三、航道尺度

原则同意航道尺度设计方案。

A 段航道按满足 10 万吨级散货船满载乘潮单向通航标准建设，设计通航底高程-14.25m（当地理论最低潮面起算，以下同），设计通航宽度 205.0m，设计开挖底高程-14.7m，对应挖槽宽度 199.6m。

B 段航道按满足 5 万吨级油船、LPG 船满载乘潮单向通航标准建设，设计通航底高程-13.15m，设计通航宽度 195.0m，设计开挖底高程-13.6m，对应挖槽宽度 189.6m。

航道设计边坡为 1:6。

施工图设计时应进一步优化航道转弯段设计方案。

四、疏浚工程

原则同意疏浚工程设计方案。疏浚施工主要采用耙吸船和抓斗船进行施工，陆地纳泥区为东海岛产业园区扩园起步区 1 号地块，少量粘性较高的疏浚土拟运至硇洲东海洋倾倒区水抛处理。

施工图设计时应进一步复核疏浚土质分类及工程量，根据施工组织和工期要求进一步完善疏浚工艺方案，并协调落实陆地纳泥区和海洋倾倒区相关手续。

五、导助航设施

原则同意导助航设施设计方案。本工程在航道两侧设置 8 座灯浮标，其中左侧标 3 座，右侧标 4 座，推荐航道右侧标 1 座。施工图设计时应根据通航有关要求进一步细化航标设计方案，协调落实相关手续。

六、环境保护、安全、节能和通航安全

原则同意环境保护、安全、节能和通航安全等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时应按照相关专项批复要求完善手续及相应设计内容。

工程实施中应落实相关安全、环保等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做好环境监测工作，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应采用环境友好型施工工艺，施工船舶的油污水及生活污水应按规定处理，严格疏浚施工管理，疏浚土应按指定的陆地纳泥区和海洋倾倒区进行处置，不得随意倾倒，尽可能减少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七、施工工期

原则同意施工组织设计方案，项目施工工期为 18 个月。施工期间应切实落实通航安全措施，确保施工与通航安全。

八、概算

初步设计概算按交通运输部《水运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JTS/T116-2019)和厅有关造价管理的相关规定等进行编制。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对设计概算进行了审查，并提出了概算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21〕101号）。经核查，厅同意该中心审查意见。

（一）核定工程费用 52504.57 万元。

（二）核定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143.80 万元。

（三）核定预留费用 1729.45 万元。

核定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概算为 59377.82 万元，控制在《工可批复》的投资估算范围之内。

本项目总投资（除政策性因素及材料价格影响等外）应控制在初步设计批复的概算范围之内，最终工程造价以竣工决算为准。

九、其他

（一）工程建设须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应按本初步设计批复的要求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把好设计质量关，严格工程质量管理和造价管理。该项目施工图设计由你局审批，请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办理。

（二）请按国家、交通运输部和省有关规定，完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应满足项目管理的需要，抓紧做好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抓紧完善用海、环评及海洋倾倒区等手续。工程实施中，应按有关规定落实建设资金，加强建设监管，把好质量安全关，做好环境保护工作，防止拖欠工程款。工程实施中，如有工程变更，须按规定程序办理。项目工期自开工之日起不少于18个月。

附件：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查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6月8日

附件

湛江港东海岛港区航道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查表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概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概算 (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费用		57913.09	-5408.52	52504.57
一	建筑工程费	57913.09	-5408.52	52504.57
1	疏浚工程	53661.72	-5253.44	48408.28
1-1	疏浚工程	8958.09	-512.60	8445.49
1-2	吹填工程	44703.63	-4740.84	39962.79
2	导助航工程	360.00	-40.00	320.00
3	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工程	98.00	0.00	98.00
4	临时工程	623.03	-58.38	564.65
5	建设期维护工程	3170.34	-56.70	3113.64
第二部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306.66	-1162.86	5143.80
1	建设用地用海费	501.58	0.00	501.58
2	建设管理费	635.87	-37.19	598.68
3	前期工作费	178.09	0.00	178.09
4	勘察设计费	2219.71	-488.52	1731.19
5	监理费	1129.89	-184.39	945.50
6	研究试验费	50.00	0.00	50.00
7	招标费	130.00	-18.00	112.00
8	竣工验收前相关费用	21.84	0.00	21.84
9	其他相关费用	1439.68	-434.76	1004.92
第三部分 预留费用		3210.99	-1481.54	1729.45
1	基本预留费	3210.99	-1481.54	1729.45
概算总金额		67430.74	-8052.92	59377.82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广东海事局，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湛江市发展改革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湛江海事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1年6月8日印发